

无锡市数据局文件

锡数投许〔2026〕37号

关于高浪路（蠡湖大道-长江南路）快速化 改造工程（输电线路迁改工程）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委托江苏兴盛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高浪路（蠡湖大道-长江南路）快速化改造工程（输电线路迁改工程）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收悉。市生态环境局在现场核查时发现了该项目存在未批先建、未验先投的环境违法行为，并出具了《无锡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》（锡环责改字〔2025〕118号）。结合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，同意你单位按《报告表》所列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补办高浪路（蠡湖大道-长江南路）快速化改造工程（输电线路迁改工程）

环境影响评价手续。该工程位于无锡市滨湖区境内，项目内容（详见《报告表》）：

本项目输电线路由以下 7 个子工程构成：

（1）110kV 泽源 04-09#改造入地（高浪路改造）工程：新建 1 基双回电缆终端杆 G1，利用原双回导线架线约 0.095km；新建单回电缆线路，路径长度约 0.987km；拆除原有双回架空导线约 1km，拆除杆塔 5 基（其中 4 基钢管杆，1 基电缆终端杆）。

（2）110kV 红周线 7~8#(同杆扬浦线)迁改(高浪路改造)工程：新建 1 基双回电缆终端杆 T1，利用原双回架空线路导地线恢复架设 0.185km；新建双回电缆线路，双回敷设，红周线电缆线路 0.661km，扬浦线电缆线路 0.595km；拆除原有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0.22km，拆除杆塔 3 基。

（3）110kV 高珠华线 11#-13#(红曹线 7#-9#)迁移（高浪路改造）工程：在高浪路北侧高珠华线 10#加侧新立 1 基双回电缆终端杆 T1，10#至新立 T1 段利用现状双回路架空线调整弧垂放线；新建单回 110kV 红曹线电缆路径长约 0.47km；拆除原有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0.440km，拆除杆塔 3 基。

（4）110kV 湖铁线电缆迁移(高浪路改造)工程：本工程将 110kV 湖铁线信成道与高浪路交叉口段电缆迁移，本工程单回路设计单回路敷设，新放电缆路径长 0.54km；拆除原湖铁线电缆 1524m。

（5）110kV 湖观 I 线、湖观 II 线临时迁移(高浪路改造)工程：

本工程为 110kV 湖观 I 线、湖观 II 线临时迁移(高浪路改造)工程，湖观 I 线新放电缆路径长 0.27km，湖观 II 线新放电缆路径长 0.568km；拆除原湖观 I 线电缆 540m，拆除原湖观 II 线电缆 1215m。

(6) 110kV 湖宋线电缆迁改高浪路改造工程：本期拆除 110kV 湖宋线 DL01-DL15 段电缆，拆除电缆长度 921m，在 DL01-DL15 段新放电缆两端与原电缆接通，并在 DL01、DL09、DL15 井内新做中间接头。本工程单回路设计单回路敷设，湖宋线新放电缆路径长 0.935km。

(7) 110kV 湖塔、湖清线电缆迁移(高浪路改造)工程：本工程为 110kV 湖塔、湖清线电缆迁移(高浪路改造)工程。湖塔线新放电缆路径长 1.288km，湖清线新放电缆路径长 0.563km；拆除原湖塔线电缆 2454m，拆除原湖清线电缆 606m。

工程总投资为 2987.837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为 54.5 万元。

二、在工程运行管理中应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(一) 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确保项目运行期间周边的工频电场、工频磁场满足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(GB8702-2014)限值要求。

(二) 运行期加强巡查和检查，强化设备检修维护人员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，并严格管理，避免对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和生态系统的破坏。

三、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本项目未经环评审批擅自投运，你单位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无锡市数据局
2026年3月10日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

无锡市数据局办公室

2026年3月10日印发
